



410575S-2022



思念食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SN 0002S-2022

馄饨/云吞调味料包

2022-02-19 发布

2022-02-19 实施

思念食品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思念食品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起草人：胡俊伟、施参、郭玉、范雯、朱莎、王永红。

本标准适用于思念食品有限公司、思念食品（河南）有限公司、湖州思念食品有限公司、广州南国思念食品有限公司、四川思念食品有限公司、河南创新思念食品有限公司。

H N

Q B

馄饨/云吞调味料包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馄饨/云吞调味料包的要求，以及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要求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食用盐、白砂糖、味精、鸡精调味料、虾皮、干紫菜、脱水蔬菜(脱水香葱、脱水大葱、脱水香菜、脱水胡萝卜、脱水包菜中的一种或几种)中的几种为主要原料，添加或不添加麦芽糊精、鸡粉调味料、酵母抽提物、香辛料(白胡椒粉、大蒜粉、黑胡椒粉、花椒粉、辣椒粉、孜然粉、八角粉、生姜粉、桂皮粉中的一种或几种)、复合调味料(十三香、香菇精粉、纯鸡肉粉、鸡汤粉调味料、鸡肉精粉、酱油粉、大地鱼粉、大骨汤粉、纯骨汤粉、水解植物蛋白复合调味粉、超呈味鸡肉提取物、海鲜汤底调味料、鲫鱼粉、五香粉中的一种或几种)、咖喱粉、食品用香精(海鲜增鲜粉、鸡味增鲜粉、牛肉粉、猪肚鸡汤粉末香精、素鸡肉粉末香精、纯香菇粉、鸡肉提取物、虾肉粉、蟹黄粉末香精中的一种或几种)、呈味核苷酸二钠中的几种，经配料、混合、包装制成的含两种或两种以上调味料的非即食固态复合调味料包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- 2.1.1 食用盐应符合 GB/T 5461 和 GB 2721 的规定。
- 2.1.2 白砂糖应符合 GB/T 317 和 GB 13104 的规定。
- 2.1.3 味精应符合 GB 2720 的规定。
- 2.1.4 鸡精调味料应符合 SB/T 10371 的规定。
- 2.1.5 虾皮应符合 SC/T 3205 和 GB 10136 的规定。
- 2.1.6 干紫菜应符合 GB 19643 的规定。
- 2.1.7 脱水蔬菜应符合 NY/T 960 或 NY/T 959 的规定。
- 2.1.8 麦芽糊精应符合 GB/T 20882.6 和 GB 15203 的规定。
- 2.1.9 鸡粉调味料应符合 SB/T 10415 的规定。
- 2.1.10 酵母抽提物应符合 GB/T 20886.2 的规定。
- 2.1.11 香辛料应符合 GB/T 15691 的规定。
- 2.1.12 复合调味料应符合 GB 31644 的规定。
- 2.1.13 咖喱粉应符合 GB 22266 的规定。
- 2.1.14 食品用香精应符合 GB 30616 的规定。
- 2.1.15 呈味核苷酸二钠应符合 GB 1886.171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求	试验方法
----	----	------

性状	产品呈松散状，允许有轻微结块，无霉变	从样品中取出适量试样，倒入一洁净的白色瓷盘，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性状、色泽、杂质，嗅其气味，然后按照冲调比例及方法冲调后，以温开水漱口，品其滋味。
色泽	具有产品应有的色泽	
气味	具有产品应有的滋味和气味，无异味，无异嗅	
杂质	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%	≤ 12	GB 5009. 3
食用盐 (以NaCl计), %	≤ 58	GB 5009. 44
总砷 ^a (以As计), mg/kg	≤ 0.5	GB 5009. 11
无机砷 ^b (以As计), mg/kg	≤ 0.5	GB 5009. 11
甲基汞 (以Hg计) ^c , mg/kg	≤ 0.5	GB 5009. 17
铅* (以Pb计), mg/kg	≤ 0.8	GB 5009. 12
3-氯-1,2-丙二醇 ^d , mg/kg	≤ 1.0	GB 5009. 191
^a 仅适用于不添加虾皮、藻类及其制品的产品。 ^b 仅适用于添加虾皮、藻类的产品。 ^c 仅适用于添加水产品及其制品的产品。 ^d 仅适用于添加酸水解植物蛋白的产品。 *该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 2762的规定。		

2.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JJF 1070的规定。

2.5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6 其它要求

食品添加剂的使用应符合 GB 2760 的规定；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；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包括：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食用盐、白砂糖、味精、鸡精调味料、虾皮、干紫菜、脱水蔬菜(脱水香葱、脱水大葱、脱水香菜、脱水胡萝卜、脱水包菜中的一种或几种)中的几种为主要原料,添加或不添加麦芽糊精、鸡粉调味料、酵母抽提物、香辛料(白胡椒粉、大蒜粉、黑胡椒粉、花椒粉、辣椒粉、孜然粉、八角粉、生姜粉、桂皮粉中的一种或几种)、复合调味料(十三香、香菇精粉、纯鸡肉粉、鸡汤粉调味料、鸡肉精粉、酱油粉、大地鱼粉、大骨汤粉、纯骨汤粉、水解植物蛋白复合调味粉、超呈味鸡肉提取物、海鲜汤底调味料、鲫鱼粉、五香粉中的一种或几种)、咖喱粉、食品用香精(海鲜增鲜粉、鸡味增鲜粉、牛肉粉、猪肚鸡汤粉末香精、素鸡肉粉末香精、纯香菇粉、鸡肉提取物、虾肉粉、蟹黄粉末香精中的一种或几种)、呈味核苷酸二钠中的几种,经配料、混合、包装制成的含两种或两种以上调味料的非即食固态复合调味料包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,参照 GB 3164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复合调味料》的要求制订本企业标准,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,参照相关国标、行标的要求制订本企业标准,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思念食品有限公司

QB